

114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國立臺南大學				
課程名稱	越南語及其社會文化班第01期				
上課地點	學科：70005臺南市中區樹林街2段33號(國立臺南大學文薈樓1樓J108教室) 學科2： 術科： 術科2：				
報名方式	採線上報名 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 https://job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agree.aspx 加入會員 2. 再至在職訓練網： https://ojt.wda.gov.tw/ 報名				
訓練目標	單位核心能力介紹:國立臺南大學於2004年改制為一般大學，並為順應全球國際化之趨勢，導入許多語言相關課程(包括大學高等教育、進修教育)，除國語、英語，更加入了部分歐系、東南亞語系課程，為台灣培育出許多專業的語言人才。 臺南大學更與全球一百多個學校簽署成為姐妹校或合作單位，並互相交換學生進行學術、文化等交流，其中東南亞國家學校高達兩至三成比例，越南學校更佔其中近半數，且逐漸增加當中，顯見臺南大學對於南向政策之重視程度。 知識:本課程將使學員掌握越南語的基本知識，包括發音規則、拼寫方法及日常用語的使用。同時，學員將學習越南語文法結構與詞彙運用，並具備基礎短文的閱讀與書寫能力。此外，課程涵蓋越南的歷史背景、社會文化與風俗習慣，讓學員能全面了解越南的文化特質。課程還特別強調越南與台灣之間的經濟、文化及政策性合作，幫助學員理解新南向政策下的多元合作關係。 技能:學員將發展越南語的基本聽、說、讀、寫能力，能應用於日常生活及基礎商務情境，並熟練閱讀與理解簡單的越南語短文。在文化交流方面，學員將學會如何運用越南文化知識進行有效的跨文化互動，具備應對越南社會及商務情境中文化差異的能力。此外，課程還著重於實務應用技能的培養，讓學員能在真實場景中如訂房、購物、交通安排及商務溝通等方面靈活運用所學。 學習成效:完成課程後，學員將具備以越南語進行基礎溝通的能力，能夠滿足旅遊及日常生活需求，並在商務與實務場景中應用語言技能。同時，學員將能清楚闡述越南的歷史、文化及社會現象，並能分析這些因素對越台關係的影響。在跨文化交流中，學員將展現對越南文化的理解與尊重。更重要的是，學員能將所學知識與技能應用於相關政策性產業，如國際貿易、觀光與教育合作，提升其職場競爭力，為未來的專業發展打下堅實基礎。				
上課日期	授課時間	時數	課程進度/內容	授課師資	遠距教學
2025/06/21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社會文化課：越南國情簡介語言課：線上訂房方式	阮氏青河	☐
2025/06/28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社會文化課：越南語中華文化的淵源語言課：短文閱讀理解－越南的飯店狀況	阮氏青河	☐
2025/07/05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社會文化課：越南的被殖民及其影響語言課：買賣比較價格與樣式	阮氏青河	☐
2025/07/12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社會文化課：越戰與和平語言課：短文閱讀理解－電子商務的便利	阮氏青河	☐
2025/07/19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社會文化課：南越北越的統一語言課：詢問越南的天氣狀況	阮氏青河	☐

114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2025/07/26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社會文化課：越南經濟制度之轉變語言課：短文閱讀理解－越南的氣候型態	阮氏青河	☐
2025/08/02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社會文化課：越南改革開放與經濟起飛語言課：坐飛機與通關	阮氏青河	☐
2025/08/09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社會文化課：越南與台灣的經貿關係語言課：短文閱讀理解－認識飛機上的通知用語	阮氏青河	☐
2025/08/16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社會文化課：越南移民在台灣語言課：越南離台灣多遠	阮氏青河	☐
2025/08/23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社會文化課：越南的勞動出口政策與在台的越南移工語言課：短文閱讀理解－越南的交通狀況	阮氏青河	☐
2025/08/30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社會文化課：越南文化在台灣語言課：入住越南的飯店	阮氏青河	☐
2025/09/06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社會文化課：新南向政策與台越教育合作語言課：短文閱讀理解－飯店的各項設備	阮氏青河	☐
2025/09/13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社會文化課：新南向政策與台越觀光合作語言課：如何在越南換錢	阮氏青河	☐
2025/09/20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社會文化課：IVPT國際越南語檢定簡介語言課：短文閱讀理解－越南人的理財習慣	阮氏青河	☐
2025/09/27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社會文化課：越南教育部規範的越南語檢定簡介語言課：越南語檢定模擬測驗	阮氏青河	☐

招訓方式 及資格條件	※招訓對象 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，具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，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： (一) 具本國籍。 (二)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，且獲准居留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。 (三)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、第4項規定取得居留身分之一：下列對象之一： 1. 泰國、緬甸地區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。 2. 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，且已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 (四) 跨國(境)人口販運被害人，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 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。 ※招訓方式 透過網路、Facebook、校園公告、DM或報紙等方式宣傳。 ※資格條件 須具備越南語基礎，且學習越南語時數超過60小時以上。
	※學員學歷：國中(含)以上

114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遴選學員標準及作業程序	※遴選方式 1. 須具備越南語基礎, 且學習越南語時數超過60小時以上。 2. 請先到台灣就業通網站加入會員, 再到在職訓練網(https://ojt.wda.gov.tw/)完成線上報名。 3. 以在職訓練網報名順序為主, 並依序遴選初步參訓資格審查, 額滿後列為備取。 4. 符合參訓資格者請依通知規定期限內至本組辦公室(臺南大學文薈樓一樓)或採郵寄方式繳交報名相關資料, 後以信箱通知繳交全額訓練費用並完成繳費, 完成報名手續後依在職訓練網報名順序錄取為正取學員。 5. 當課程有離退訓學員時, 將依序通知備取生, 完成繳費報名手續者得以遞補為正取學員。
是否為iCAP課程	
招訓人數	20人
報名起迄日期	114年05月22日至114年06月18日
預定上課時間	114年06月21日(星期六)至114年09月27日(星期六) 每週六13:30~16:30上課 共計45小時課程總期
授課師資	※阮氏青河 老師 學歷: 國立成功大學 歷史學系 專長: 越南歷史、越南語、越南文化
教學方法	☐ 講授教學法 (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, 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, 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) ☐ 演練教學法 (由講師的帶領下透過設備或教材, 進行練習、表現和實作, 親自解說示範的技能或程序的一種教學方法)
費用	實際參訓費用: \$6,500, 報名時應繳費用: \$6,500 (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補助: \$5,200, 參訓學員自行負擔: \$1,300) 一般勞工政府補助訓練費用80%、全額補助對象政府補助訓練費用100%

114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退費辦法	※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、31點規定 第30點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： （一）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%，餘者退還學員。 （二）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 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%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不予退費。 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 第31點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 （一）因故未開班。 （二）未如期開班。 （三）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，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 （四）經分署撤銷所核定之訓練班次。 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 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 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
說明事項	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 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逾65歲之高齡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 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（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）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之補助。 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（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）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
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	聯絡人：陳惠菁 聯絡電話：06-2139993 傳 真：06-2133809 電子郵件：hui106049@mail.nutn.edu.tw

114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	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 電話：0800-777888 https://www.wda.gov.tw 其他課程查詢：https://ojt.wda.gov.tw/ 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】 電話：06-6985945 分機：1526 傳真：06-6985941 網址：https://yct168.wda.gov.tw/Default.aspx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